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高效开展业务，经公司慎重考虑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年11月27日召开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于2018年11月9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6053，证券简称：友宝在线）自2018年11月19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最晚于2019年2月18日恢复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发布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2019年2月15日，由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事项尚未消除，公司预计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无法在2019年2月18日之前完成，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日为2019年5月17日，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30日、2018年12月14日、2018年12月28日、2019年1月11日、2019年1月25日、2019年2月22日、2019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2018-100、2018-103、2019-005、2019-007、2019-009、2019-

01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股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已被受理，相关事项尚未经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导致申请暂停转让的触发事项暂未消除，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